江门市青少年宫自动贩卖机场地点位租赁合同

甲方（出租方）：江门市青少年宫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乙方（承租方）：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原则，就乙方在甲方指定点位投放自动贩卖机、租赁场地事宜，订立本合同，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租赁点位、用途

1.甲方将位于江门市青少年宫内5个点位出租给乙方放置自动贩卖机，每个点位摆放1台自动贩卖机；点位清单详见本合同附件《点位确认表》，附件由甲乙双方现场确认签字，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2.租赁用途：仅限摆放、运营自动贩卖机，售卖符合食品安全标准、适合青少年的预包装食品、饮品，严禁售卖烟酒、槟榔、高风险零食、违规出版物、游戏卡、彩票等不适宜青少年的商品，

不得擅自改变点位用途、不得超范围经营。甲方检查发现乙方上架禁售商品的，乙方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全部下架清理；逾期拒不整改的，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第九条约定处理。

3.每个点位仅提供摆放空间，不包含仓库、办公场地；电源接驳、独立电表安装、用电计量、电费缴纳由乙方负责。乙方用电按江门市青少年宫现行对外水电收费单价执行，按月核算，乙方收到甲方缴费通知后5日内缴清当月电费；逾期缴纳电费的，视同逾期支付租金，按本合同第三条第（四）项约定计收违约金。

第二条租赁期限

1.租赁期限贰年，自_____年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甲方同意给予乙方10日进场安装调试期，调试期不计租金，但调试期内设备安装、用电及经营安全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2.租赁期满，本合同自动终止。乙方如需续租，须在合同到期前60日书面向甲方提出申请，经甲方审核同意后，另行签订租赁合同；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甲方有权根据管理需要不予续租。

第三条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

1.租金标准：单个点位每月租金人民币____元，5个点位合计每月租金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元）。甲方按约定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2.租金不含水电费、设备维护费、网络费、垃圾清运费、行政规费等一切其他费用，前述费用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

3.支付方式：租金按【□月付/□季度付/□半年付】支付，乙

方须在每期首月10日前将当期租金足额转账至甲方指定账户：

开户名：江门市青少年宫

开户行：_____

账 号 ：_____

乙方转账时应在转账备注中注明：自动贩卖机月份点位租金。

甲方在收到乙方付款后__日内开具对应金额的发票。

第四条履约保证金

1.签订本合同当日，乙方一次性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按3个月租金：____元）。

2.租赁期内，保证金用于抵扣乙方欠付租金、水电费、违约金、损坏赔偿、违规整改产生费用等。保证金发生减扣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3日内补足；乙方收到补足通知后逾期3日仍不补足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收回点位。

3.合同期满，乙方结清全部款项、清空点位、设备拆除离场，点位及场地无损坏、无遗留问题，甲方在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剩余保证金。

第五条用电、场地管理责任

1.乙方自行负责每台贩卖机独立电表安装，用电由乙方单独计量，按甲方水电管理标准按月缴交电费；乙方不得私拉乱接电线，不得超负荷用电。

2.乙方负责自动贩卖机的采购、安装、调试、维修、补货、清洁、消杀、垃圾清理，保持点位周边整洁干净，不得堵塞通道、消防出口，不得影响青少年宫正常教学、活动、通行秩序。

3.乙方工作人员进入青少年宫，须遵守甲方安保、门禁管理规定，服从甲方管理人员调度。周六、周日及甲方举办活动期间，禁止进场开展维护作业；补货作业不受时段限制，可随时进行。若有特殊情况，需提前申请并获得批准。

4.乙方不得在点位、机身擅自张贴广告、海报，所有售卖商品、机身展示内容须提前提交甲方审核，严禁出现低俗、误导青少年、违规宣传内容；未经甲方书面审核擅自张贴、展示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拆除，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拒不整改的视为违约。

第六条食品安全、安全责任

1.乙方必须具备食品经营相关合法资质，所有上架商品索证索票，保证货源正规、在保质期内，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如发生食品安全投诉、食物中毒、质量纠纷，全部责任、赔偿由乙方独立承担，给甲方造成声誉、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2.乙方对自动贩卖机设备安全、用电安全承担全部责任，定期检修，做好防火、防漏电、防倾倒防护。因设备故障、漏电、倒塌、商品问题造成人身伤害、财产损失，一切赔偿、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3.乙方须购买公众责任险、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险单复印件交甲方留存，保险有效期覆盖整个租赁期。保险到期前 15 日，乙方应提交新的保险单复印件给甲方；保险中断或失效的，甲方有权暂停乙方经营直至补齐保险，暂停期间租金照常计取；保险持续失效超过 15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第七条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经营内容、环境卫生、用电安全、商品品类进行日常检查、监督，发现违规有权下发整改通知书，乙方须按要求限期整改。

2.甲方按现状交付点位，保障点位可正常摆放设备；因青少年宫整体改造、维修、活动安排、上级主管部门要求等公共管理需要，甲方可提前30日书面通知乙方，调整点位或暂停点位使用，双方可协商减免对应时段租金；如必须提前收回点位，甲方不承担其他违约责任。

3.甲方不参与乙方经营，不分享经营收益，不对乙方经营盈亏、商品纠纷承担责任。

第八条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依法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严格遵守国家食品安全、消防、未成年人保护相关法规以及青少年宫各项管理制度。

2.不得转租、分租、转借点位，不得将点位经营权转让第三方；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没收保证金。

3.租赁因任何原因终止后3日内，乙方必须自行拆除、搬走全部自动贩卖机，恢复场地原状；逾期未清场，视为乙方放弃设备所有权，甲方有权自行处置，清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4.自觉维护青少年宫形象，文明经营，不得诱导未成年人过度消费。

第九条合同解除情形

除前述逾期付租、擅自转租情形外，乙方出现下列任一情形，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点位，保证金不予退还：

1.售卖禁售商品，拒不整改；

2.严重违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存在重大安全隐患；

3.被市场监管、消防等部门行政处罚，造成甲方不良影响；

4.3 次以上不服从甲方管理、拒不落实整改要求；

5.乙方资质失效、被吊销证照，不再具备合法经营条件。

6.设备摆放越界，占用消防通道、疏散出口，经甲方书面通知整改仍拒不改正的。

第十条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提前解除合同，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相当于 1 个月租金（_____元）作为违约金；如损失大于违约金，守约方有权另行追偿。

2.乙方逾期支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按当期应付未付金额的 0.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全部点位，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索全部欠款。

3.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导致甲方行使合同解除权时，甲方有权向乙方主张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与本合同约定保证金金额一致。

4.因乙方违规经营、安全事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全额赔偿。

5.乙方违约时除应按本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承担甲方为实现权利所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等。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点位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因本合同产生争议，双方优先协商；协商不成，向租赁场所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4.乙方资质清单（签约时收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保险单。

5.甲乙双方以本合同部首记载的联系方式作为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产生的书面文件的送达地址，同时亦作为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接收司法文书的送达地址。

甲方（盖章）：江门市青少年宫

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_日

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点位确认表

序号	点位位置（江门市青少年宫内）	备注
1	青少年宫后面C出口 【室外远离疏散门≥2米指定区域】	严禁遮挡、占用C消防疏散出口； 设备不得侵占人行通道 点位大致尺寸（长2米×宽1.5米）
2	青少年宫大堂 【大堂指定角落，距离疏散出入口≥3米】	不得堵塞大堂通行、扶梯出入口； 设备做好防倾倒固定 点位大致尺寸（长2米×宽1.5米）
3	青少年宫报名处门口 【门外侧指定区域，不堵塞报名人流通道】	不得阻挡门窗开闭 点位大致尺寸（长2米×宽1.5米）
4	青少年宫足球场旁 【足球场边角指定空地，远离运动跑动区域】	室外点位，乙方负责设备防水防护， 防范学生磕碰风险 点位大致尺寸（长2米×宽1.5米）
5	青少年宫丰乐路停车场旁 【停车场边角空地，远离车辆行车路线】	车辆撞击损坏风险全部由乙方承担 点位大致尺寸（长2米×宽1.5米）